

证券代码：835960 证券简称：九易庄宸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九易庄宸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东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贾占亭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监事会草拟了《九易庄宸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会同财务管理部等部门草拟了《九易庄宸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会同财务管理部等部门草拟了《九易庄宸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

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报告〉及〈2023 年度报告摘要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会同财务管理部等部门草拟了《九易庄宸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》与《九易庄宸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》，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九易庄宸：2023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和《九易庄宸：2023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3 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 年度报告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《2023 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(2)《2023 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23 年度报告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《2023 年度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；

(3)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基于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及未来的发展前景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以未分配利润向股东分派现金。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九易庄宸：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——财务信息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审慎审查，公司对 2022 年度已披露的财务数据和附注进行更正。公司监事会认为，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——财务信息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计差错更正能够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，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监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次会计差错进行更正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九易庄宸：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、《九易庄宸：关于九易庄宸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、《九易庄宸：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九易庄宸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九易庄宸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4月26日